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内蒙古呼伦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的 内蒙古呼伦湖国际重要湿地 2025 年中央财政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（货物类采购）（三次）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生态电驱勤务车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深圳市凯驰电动车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2 人，营业收入为 6562.7328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76.66197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重点区域管理喊话设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中科北纬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54.25800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75.39154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3. 巡护设备电瓶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

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广东未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50 人, 营业收入为 10019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069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: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4. 单筒望远镜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北京北国朗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 人, 营业收入为 541.18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56.44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 (请填写: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5. 双筒望远镜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北京北国朗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 人, 营业收入为 541.18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56.44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 (请填写: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6. 执法记录仪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中科北纬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49 人, 营业收入为 3954.258007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175.391544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: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7. 宣传教育箱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中科北纬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49 人, 营业收入为

3954.25800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75.391544 万元，属于
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
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
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
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- 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
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
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
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科北纬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23日

